

五、企业报价折扣证明

中小企业声明函（服务）（分包号：/）

中小企业声明函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连云港市博物馆的连云港市博物馆馆藏纸质文物抢救性保护修复项目（项目编号：JSZC-320700-CTGC-G2025-0002）采购活动，提供的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

连云港市博物馆馆藏纸质文物抢救性保护修复项目，属于其他未列明行业；承接企业为江苏文博文化遗产保护有限公司，从业人员14人，营业收入为409.348489万元，资产总额为527.069105万元，属于小型企业；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江苏文博文化遗产保护有限公司

日 期：2025年9月8日

